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17 元（含税）调整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868 元（含税）。
- **调整原因：**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可转债持有人将可转债进行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649,258,038 股增加至 651,580,787 股，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对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1、固定现金分红：拟定 2024 年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 500,202,698.80 元（含税），加上 2024 年半年度已派发的现金红利 249,797,301.20 元（含税），则 2024 年全年固定现金分红总额合计 750,000,000.00 元；

2、特别现金分红：202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28.93%，达到特别现金分红条件，拟定 2024 年年度特别现金分红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含税）。

综上，2024 年年度拟分派现金红利合计 530,202,698.80 元（含税），即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预计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17 元（含税）。则 2024 年度累计派发现金红利预计 780,000,000.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6.33%。

在实施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应分配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部分可转债持有人将可转债进行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649,258,038 股增加至 651,580,787 股。自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九丰定 01”“九丰定 02”将停止转股。

因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已发生变动，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将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17 元（含税）调整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868 元（含税），具体计算如下：

1、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拟分派现金红利总额÷（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530,202,698.80 元÷（651,580,787 股－11,768,267 股）≈0.82868 元/股（含税，保留小数点后 5 位）。

2、调整后拟分派现金红利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0.82868 元/股×（651,580,787 股－11,768,267 股）＝530,199,839.07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本次实际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实际分派现金红利总额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